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六

禮部祠祭司

喪禮一

喪葬之禮。達於上下。其間差等不一。各有定制。自大喪禮而下。漸次詳列。至宗室外藩品官士庶。亦具載焉。

大喪禮

太宗文皇帝大喪儀

崇德八年八月初九日。

大行皇帝崩。是日。鹵簿全設。內外親王以下。佐領以上。朝鮮國世子。及和碩妃以下。佐領命婦以上。俱

大清會典 卷九十一
成服。○王以下。奉國將軍以上。公主。和碩妃以
下。縣君。奉國將軍。淑人。以上。齊集

清寧宮前。詣

大行皇帝几筵。上香。跪。獻酒三爵。興。舉哀。都統。尚書。以
下。官員。齊集

崇政殿前。命婦等。齊集

大清門外。各按旗排立。舉哀。○次日。奉移

大行皇帝梓宮。作樂。奉安

崇政殿。設几筵。樂止。王以下各官。每日入臨二次。
上香。供饌。獻酒三爵。三叩頭。興。舉哀。凡三日止。

○第四日。諸王。貝勒。貝子。公。及妃等。各回府齋
宿。部院官員。各在衙門齋宿。閒散官員。在土
篤恭殿前齋宿。凡十八日止。○諸王以下各官。不
宮前祈禱。不報祭。不筵宴。凡百日止。庶民人等。凡十
八日止。禁屠宰。凡十三日止。其外省官民人等。

詔到日。摘冠纓。成服。各官於本衙門齊集。每晨夕上香。
三跪九叩頭。興。舉哀。凡三日止。至二十七日。除
服。○初祭禮。王以下。佐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
妃。以下。佐領命婦以上。齊集。致祭。○大祭禮。鹵

簿全設。讀文致祭。王以下各官。公主。王妃。及官員命婦。齊集。行禮。與初祭同。○滿月致祭禮。王以下各官。公主。王妃。及官員命婦。齊集。行禮。與初祭同。○九月。恭奉本衙門齊集。其是日。香

大行皇帝梓宮詣

昭陵。先於日。五禁。祭宰。八十三日。五。其必。皆官。及人。祭。梓宮前告祭。奠酒三爵。鹵簿全設。作樂前行。公主。王妃。及官員命婦。齊集。行禮。與初祭同。○九月。恭奉本衙門齊集。其是日。香

梓宮至。跪。舉哀。候過。隨行。都統。尚書。以下。佐領以上。及佐領命婦以上。并外藩喀爾喀。鄂爾多斯。土默

特。索倫。薩哈爾察等。分翼按旗排立。候。梓宮至。跪。舉哀。候過。隨行。送至陵上。俟安設畢。行安

神禮。讀文致祭。是日親王以下。佐領以上。和碩妃以下。佐領命婦以上。俱除服。○除服致祭禮。親王以下。佐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副都統命婦以上。齊集。讀文。行禮。○朝鮮國王遣官進表。呈送龍燭祭品等物致祭。○常祭禮。內大臣。侍衛。前往行禮。○百日致祭禮。親王以下。叅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副都統命婦以上。齊

集。致祭行禮。○歲暮致祭禮。鹵簿全設。親王以下。佐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固山夫人以上。齊集致祭行禮。○清明致祭禮。鹵簿全設。親王以下。叅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縣主以上。齊集致祭行禮。○暮年致祭禮。親王以下。佐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奉國將軍。淑人。都統。尚書命婦以上。齊集。讀文致祭行禮。

○奉安

神案禮。親王以下。佐領以上。固倫公主。和碩妃以下。縣主。奉國將軍。淑人。都統。尚書命婦以上。於

殿階西齊集。

孝端文皇后率公主等詣奉安

神案處。舉哀。跪奠酒三爵。內大臣。輔國將軍。捧

寶位。由中階陞。至

殿內奉安。正中位上。舉哀。畢。隨將

寶位。週圍蓋砌。恭獻祭品。奠酒。行禮。畢。俱退。○康熙二年九月。改造

昭陵地宮。十二月。安葬。

陵寢。

詳載

別刻此宮十二日安葬。

平武民也哉

州內奉安五中均止舉哀畢頒祭

前山中州四至

而

崇徽文皇帝

輿習西漢集

世祖章皇帝大喪儀

順治十八年正月初七日。

大行皇帝崩。是日。鹵簿大駕全設。王以下文武各官。固

倫。公主。和碩妃以下。宗女。佐領。三等待衛。命婦

以上。俱成服。官員摘冠纓。婦女去首飾。○王。貝勒。貝子。公。大

臣等。公主。和碩妃以下。縣君。宗室。公。夫人。以上。

每日二次。詣白布棚。三日而創。奠文。奠酒。奠香。

大行皇帝几筵前。上香。供饌。跪。奠酒。三爵。三叩頭。立。舉

哀。副都統以下。在齊集。其先。舉香。官。升。大。柱。前。

乾清門外排立。每日二次。舉哀。命婦俱免齊集。在京漢文

官。依次赴

乾清門之景運門外齊集。其武職各官。依次赴隆宗門外齊集。每日二次舉哀。凡三日止。外藩進貢官員。各給白布。服三日而除。漢文武候選候補等官。及監生。吏典。僧道官。俱縞素。赴順天府衙門。朝夕舉哀。凡三日止。○第四日。王。貝勒。貝子。公。等。公主。王妃。等。各歸本府齋宿。部院官員。於各衙門齋宿。閒散官員。於

午門外齋宿。共二十七日。○二七日後。王以下。奉恩將軍以上。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以

大上。每日一次入宮前丹陛上排立。副都統。阿思哈尼哈番。侍郎。侍衛。每日一次入宮前丹墀下排立。於

梓宮前。上香。供饌。跪奠酒三爵。三叩頭。立。舉哀。其餘各官。在

乾清門外。照翼排立。舉哀。○王以下文武官員。不作樂。不嫁娶。凡百日。在京軍民人等。摘冠纓。服縞素。二十七日而除。不嫁娶。凡一月。不作樂。凡百日。禁屠宰。凡四十九日。不祈禱。不報祭。凡二十七日。○未除服前。票本。用藍筆。各部院衙門

大清會典 卷九十六
文移用藍印。各衙門本章。於十五日之後進奏。用硃印。○在京各寺觀。自大喪日始。各聲鐘三萬杵。○初八日。頒

遺詔。自宮內捧出。至

乾清門外。禮部堂官跪接。由中道捧至

午門外。奉安層臺上。張黃蓋。滿漢文武各官素服。

三跪九叩頭。復跪聽宣

詔。畢。立。舉哀。又三跪九叩頭。禮部官捧

詔置龍亭內。由中道出

大清門。至禮部。遣官頒行天下。○初九日。

聖祖仁皇帝卽皇帝位。○是日。

諭禮部。恭上

皇考大行皇帝尊諡。○外省領兵王公大臣各官。

遺詔到日。俱摘冠纓。服縞素。跪候進。至衙門內安設。三

跪九叩頭。聽宣

詔。畢。立。舉哀。又三跪九叩頭。興。官兵摘冠纓三日。至第

四日。照常供事。○直省文武各官。

詔到日。俱摘冠纓。服縞素。跪候進。至衙門內安設。三跪

九叩頭。聽宣

詔。畢。立。舉哀。又三跪九叩頭。朝夕哭臨三日。至二十七

日。除服。官員命婦亦服素服。二十七日而除。軍民人等及妻。服素服。十三日而除。不嫁娶。凡一月。不作樂。凡百日。督撫提鎮及三司官。俱免進香。○十九日。

梓宮前行常祭禮。是日黎明。王以下滿漢文武各官。縣君。奉恩將軍。淑人以下。民公侯伯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命婦以上。齊集。讀祭文時。衆皆跪。讀畢。奠酒三爵。立。舉哀。祭畢。讀祭文官捧至燎位。奠酒三爵。焚畢。衆皆退。○二月初一日。行奉移。

梓宮致祭禮。其讀文奠酒行禮。與常祭同。○初二日。奉移。

梓宮至景山

壽皇殿。是日。鹵簿大駕全設。奉移時。奠酒三爵。經過門橋。俱奠酒。王以下。奉恩將軍以上。內大臣。侍衛。在。

乾清門外。照翼排立。候。

梓宮至。跪。舉哀。候過。隨行。覺羅民公侯伯以下。滿漢文武各官。在東華門外。照翼齊集。候。

梓宮至。跪。舉哀。候過。各按旗排列隨行。將至景山時。王

以下。阿思哈尼哈番以上。先趨進至門內。其餘文武各官。先趨至門外。照翼排立。公主。王妃以下。縣君。奉恩將軍。淑人。以上。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等命婦。俱在門內。副都統。侍郎。命婦以下。佐領。三等侍衛。命婦。宗室女。以上。在門外。照翼排立。候

梓宮至。俱跪。舉哀。候過。俟梓宮奉安殿上畢。奠酒三爵。衆皆散。

每一奠酒。一叩頭。後同。

○初

三日。行初祭禮。鹵簿大駕全設於

壽皇殿前。王以下各官。公主。王妃以下。四品官三

等侍衛。命婦以上。齊集。讀祭文。衆皆跪。讀畢。奠

酒三爵。衆皆三叩頭。立。舉哀。祭畢。讀祭文。官捧

至燎位。奠酒三爵。焚畢。衆皆退。是日。滿二十七

日。衆皆除服。○次日。常祭。止內大臣。侍衛。禮部

官員。齊集。致祭。○初七日。行滿月致祭禮。

王以下。鎮國將軍以上。民公。侯。伯。以下。侍衛。文

武。三品官以上。公主。王妃。以下。鎮國將軍。夫人。

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命婦。以上。齊集。

行禮。致祭。○以後百日內。滿月致祭。與初

滿月同。期年內。滿月致祭。清明致祭。無祭文。其

奠酒。行禮。齊集。與初滿月同。○三月。恭上。文其

大行皇帝尊諡曰。廷祭。○以餘百日內。滿月。廷祭。與厥

體天隆運英睿欽文大德弘功至仁純孝章皇帝。廟號

世祖。○三品官以上。公主。王妃。以下。與國。將軍。夫人。

聖祖仁皇帝率諸王。文武各官。詣公。祭。以下。於。禮。文。

梓宮前。奉安。官員。齊集。廷祭。○厥十日。於。滿月。廷祭。斷

冊。寶。供獻。讀祝。致祭。行禮。儀注。另載。○四月十七日。行百日

致祭禮。王以下各官。公主。王妃。以下。縣君。奉國

將軍。淑人。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命。婦。

以上。齊集。讀文。奠酒。行禮。祭畢。奉移。禮。奠。奠

梓宮。奠酒三爵。眾皆跪。候

梓宮過。隨行。至奉安處。排立。奠酒三爵。○是日。行恭題

神主禮。內閣大學士一員。進

觀德殿內。於。附。對。大學士一員。數。

廟

神位前。上香。一跪三叩頭。恭捧。絲。與。內。一。銀。三。叩。頭。對

神位。禮部官導至

壽皇殿門外。所設黃幄內。奉安黃案上。上香。立跪

主。三。叩。頭。俟。奉。移。青。畢。一。銀。三。叩。頭。奉。安。黃。案。內

梓宮時。內閣滿漢大學士各一員。俱朝服。盥手。詣

神位香案前。一跪三叩頭。輿於員其博淵。盥手詣神主神字空處。恭點石青畢。一跪三叩頭。奉安黃幄內。壽王以下文武各官。齊集東華門外。按翼排立。大學士詣至。

神位香案前。一跪三叩頭。捧安綵輿內。一跪三叩頭。儀

仗全列。校尉昇輿前行。內大臣侍衛隨後。至

觀德殿前。輿暫停。大學士一員進

主殿內。於神位前。一員跪。

奉先殿

神位前。一跪三叩頭。恭捧

神位安輿內。一跪三叩頭。校尉昇起。禮部官前導。隨祔

廟

神位輿後。由景山東門出。將至東華門。齊集王以下文

武各官俱跪。候過。輿進東華門。王以下各官退。

內閣。禮部堂上等官。俱恭隨輿行。隨行至景運

門。

聖祖仁皇帝素服。奉迎於景運門內。隨輿後行。內務府

官前導。至

乾清宮。輿止。叩頭。恭捧

聖祖仁皇帝先詣祔

廟廟獻酒三爵。

神位前。行一跪三叩頭禮。恭捧

神位奉安前

乾清宮所設黃案上。行一跪三叩頭禮。與。於祔

奉先殿

神位與前。行一跪三叩頭禮。恭捧

神位奉安於祔

廟

神位之右。行一跪三叩頭禮。與。內務府官供果品。香燭。

獻酒三爵。

聖祖仁皇帝行三跪九叩頭禮。與。禮畢。擇吉升祔

太廟。

奉先殿。

儀注另載。

○二十一日。奉安

寶位。前期。致祭。王以下各官。公主。王妃。至大臣命婦。齊

集。讀文。奠酒。行禮。與。百日致祭同。○奉安

寶位後。復行致祭禮。○百日後。滿月致祭。止。內大臣。侍

衛。禮部。工部。堂官。齊集行禮。○建造

享殿。

地宮。選精識地理人等。內院。禮部。工部。都察院。科。道官

員。率往會擬。○朝鮮國王遣官進香。致祭。王以

下。奉國將軍。文武三品官侍衛以上。齊集。陳設祭品。鳴贊。官贊來使。行禮。讀文。致祭。捧祭文。送焚畢。衆皆散。○五月初三日。行大祭禮。與初祭禮同。○次日常祭。王以下。公以上。民公。侯。伯。以下。都統。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上。齊集。致祭。與前常祭同。○七月十五日。行秋季致祭禮。儀仗全設。王以下。公以上。民公以下。文武三品官以上。內大臣。都統。尚書。精奇尼哈番。命婦以上。齊集。讀文。奠酒。行禮。致祭。祭畢。讀祭文。官捧送焚畢。衆皆散。○十二月。行除夕致祭禮。王以下。奉恩

將軍。文武四品官以上。公主。和碩妃以下。縣君。固山夫人以上。齊集。讀文。奠酒。行禮。致祭。祭畢。讀祭文。官捧送焚畢。衆皆散。○康熙元年正月。行期年致祭禮。儀仗全設。王以下。奉恩將軍。文武四品官以上。公主。和碩妃以下。縣君。將軍夫人。都統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命婦以上。齊集。讀文。奠酒。行禮。致祭。祭畢。讀祭文。官捧送焚畢。衆皆散。○七月十五日。行秋季致祭禮。○二年正月。行再期

祭禮。與期年致祭同。○五月。恭奉

世祖章皇帝神位。移送

孝陵。前期三日。遣官各一員告祭。○二辛五日。許再奠

天。○廿五日。許再奠

地。○廿五日。許再奠

太廟。軍夫人。階內大臣。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上。齊

社。

稷。如常儀。前期一日。致祭。儀仗全設。王以下。鎮國將

軍。內大臣。侍衛。都統。尚書。精奇尼哈番。以上。齊

集。讀文。奠酒。行禮。致祭。祭畢。讀祭文。官捧送焚

畢。眾皆散。○是日早。儀仗全設。公主。王妃。以下。

與。縣君。奉恩將軍。恭人。副都統。侍郎。阿思哈。尼哈

與。番命婦。以上。在

壽皇殿前分翼齊集。侍衛。文武。四品官。以上。命婦。

在景山東門外齊集。王以下。奉恩將軍。以上。內

大臣。侍衛。在

壽皇殿門外分翼齊集。香。海。各官。以上。無。關。公。大

冊。寶。先置輿內。恭捧

神位。奠酒。三爵。奉安輿內。

靈輿在前。

冊。寶。輿在後。

大清會典 卷九十六 禮部四十五
靈輿經過時。各跪。舉哀。候過。諸王。大臣。侍衛。隨後。依次
排行。其不往送公。侯。伯。以下。滿漢文武各官。於
東安門外齊集。候

靈輿將至。俱跪。舉哀。候過。隨後行。出土城關方回。其往
送公。侯。伯。以下。滿漢文武各官。於土城關外大
路兩旁排立。候

靈輿將至。俱跪。舉哀。候過。隨後行。經過門橋。俱奠酒。○
凡至宿次。奉

靈輿於圓幄內。每夕供獻。親王奠酒三爵。每晨奉安
靈輿於涼棚內。親王奠酒三爵。其朝夕奠獻時。諸王。貝

勒。內大臣。侍衛等。進木城內。各官在木城外。俱
排立。舉哀。沿途百里內地方文武官。俱素服。在
道右跪送。舉哀。候過。至

陵日。供獻。與在途同。次日。王以下各官齊集。供獻。奠酒。
一跪三叩頭。立。舉哀。徹供物畢。各散。是日。王以
下各官俱回京。○六月。行奉安

地宮禮。前期。遣輔臣。及文武三品以上官。詣

陵。讀文。奠酒。行禮。致祭。○前期三日。遣官告祭。官奉

天。

地。

大清會典卷九十六 禮部四十一 太廟

社

稷。是日早。鹵簿大駕全設。禮部堂官掌儀司官奉

世祖章皇帝

孝康皇后

端敬皇后香冊寶捧置各輿內。送至畢。各詣

地宮奉安。輔臣一員詣

神位前跪。行奉移禮。奠酒三爵。

世祖章皇帝神位。輔臣二員。內大臣一員。捧安輿內。

孝康皇后神位。親族大臣等捧安輿內。

端敬皇后神位。親族大臣等捧安輿內。移送

地宮時。內大臣侍衛。在木城外。公侯伯以下。叅領阿達

哈哈番以上。在網城外。照翼排立。候

神位至。俱跪。舉哀。候過。隨後舉哀。行。至

地宮。輔臣。內大臣。侍衛。公侯伯以下。副都統。侍郎。阿思

哈尼哈番以上。在

地宮圓城內排立。叅領。阿達哈哈番等官。在圓城外

享殿後兩旁排立。各舉哀。至吉時。恭奉

世祖章皇帝神位。捧至

地宮安設正中石牀上。

孝康皇后神位。捧至。

地宮安設左石牀上。至。

端敬皇后神位。捧至。

地宮安設右石牀上。畢。將

地宮石門掩閉。輔臣在

地宮前跪。奠酒三爵。內大臣侍衛。文武各官。俱立。舉哀。

各退。是日。儀仗俱焚訖。次日。輔臣內大臣侍衛

文武各官。詣

陵謁辭。俱進

地宮圓城內。排立。舉哀。畢。輔臣等跪於

陵前。奠酒三爵。文武各官俱三跪九叩頭。兩旁排立。舉

哀。畢。各退。回京。

享殿告成。奉安

世祖章皇帝神位於寶座上正中。南向。

孝康皇后神位於寶座上左設。南向。

端敬皇后神位於寶座上右設。南向。讀祝。致祭。○六年。

諭禮部。朕惟自古帝王建極綏猷。保民圖治。莫不以懋

昭先德。祇盡孝誠為務。朕纘承丕基。躬親庶政。恭惟

世祖章皇帝功德兼隆。當崇配享。是用上稽前典。下協

輿情。謹告

天。

地。

宗廟。

社。

稷。率諸王。貝勒。文武羣臣。於康熙六年十一月七日冬至。恭祀。

上帝。十六日。如夏至儀。恭祀。

皇地祇。並奉。

世祖章皇帝配享。儀注。另載。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六

大清會典卷之九十七

喪禮二

聖祖仁皇帝大喪儀

皇上至仁大孝。動符典則。祇事

聖祖仁皇帝四十餘年。

聖心悅豫。眷注惟殷。

龍馭升遐。

皇心哀慟。擗踊無數。哭不停聲。諸王大臣。屢以

聖祖付託之重。神人仰賴之殷。合詞上請節哀。雖屢

賜報聞。而悲痛由中。不能稍抑。夫三年之喪。歷代帝

